

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饮用天然水定点供应 招标公告

我院饮用天然水定点供应采购项目，全年采购金额大约 9.8 万元/年，本次以桶装水为单位而采用询价方式进行招标采购，有关事项如下：

1、项目编号：GDZFYB202101-05

2、项目名称：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饮用水定点供应采购服务。

3、最高限价：人民币 18 元/桶（18.9~19L），（超出限价作废标处理）。

4、项目需求

序号	内容	商品及服务需求
1	服务方式	1、桶装饮用天然水，净含量约 18.9~19L/桶。 2、免费供桶：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装水桶循环使用，完成合同履行后再将桶归还中标供货商。 3、配送要求：根据采购方需求，配送至海珠区新港西路海康街 68 号和怡乐路 84 号内各大楼的各个指定房间。 4、配送登记：每次商品送到后，甲方必须确认签字送货数量。 5、结算支付：桶装水按每桶中标报价每月结算，最终以实际配送数量结算。 6、配送人员：须提供配送工作人员相关健康证明，具备良好的服务态度。
2	安全事项	1、签订安全协议，配送人员在提供本项目服务过程出现任何安全事故，由中标供应商负全部责任。 2、本项目提供的饮用天然水如出现污染或者不符合检测报告要求的，采购人将追究中标供应商法律责任。
3	服务时间	中标签订合同后起壹年。

5、合格报价人的基本条件：

5.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，须提供合格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5.2、报价人必须具有厂家经销授权证书，

5.3、服务地区必须为广州市，在本市范围内具有固定的开展业务的场所和相关的管理、工作人员，具有相应的物流配送能力，且能提供良好的服务和业务支持。

5.4、投标人须提供饮用天然水的监测（检验）合格报告，监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“溴酸盐（或硝酸盐）、大肠杆菌、重金属”等，其中无不合格监测披露。

5.5、报价人对照“商品及服务需求”提供商品的品牌、容量以及用户需求响应表。

5.6、报价还包含：配送、安全、含税发票等。

6、交货时间：电话预订。

7、以上资料必须密封在标准的档案袋内，并在封面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、公司、联络人及电话号码。

8、符合资格的投标人：

应当在 2021 年 0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01 月 29 日 期间（上午 08:00 至 12:00，下午 14:00 至 17:00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请把投标文件递交（或邮寄）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海康街 68 号，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办公楼 405 室，联系人：钟小姐，联系电话：020-34063091。